

邵阳市财政局

邵财农指〔2021〕30号

邵阳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二批 驻村帮扶资金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和《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级领导联系乡村振兴县制度〉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健全我市干部驻村帮扶机制，完善党员领导干部联系基层制度，着力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根据《市级领导联系乡村振兴村工作制度》（邵市办发〔2021〕4号）文件要求，经研究，现下达你县市区2021年第二批驻村帮扶资金 万元，具体金额见附件。相应列入2021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经济科目“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严禁截留、挤占、

挪用和套取资金。

附件：2021 年市派工作队所驻帮扶村资金安排一览表
(第二批)(96 个)



附件

2021年市派工作队所驻帮扶村资金安排一览表 (第二批) (96个)

县市区	乡镇(街道)	村(社区)	帮扶资金 (万元)
邵东市	火厂坪镇	木林村	14
	杨桥镇	茶亭村	14
	廉桥镇	高度村	14
	大禾塘街道	兰园里村	14
	简家陇镇	界槽新村	14
	灵官殿镇	民新村	14
	流泽镇	山龙村	14
	仙槎桥镇	青山村	14
	黑田铺镇	古塘村	14
	野鸡坪镇	石云村	14
		小计	140

